

证券代码：300183

证券简称：东软载波

公告编号：2016-002

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0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01月09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崔健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2015年3月，公司原聘请的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华”）山东分所因受特殊事件影响紧急决定，拟整体加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致同”）。公司于2015年05月26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致同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中兴华致本公司的函件，中兴华山东分所原拟整体加入致同，由于合并实施过程中双方共识未达成一致，双方最终决定终止合并事宜，承担本公司审计工作的相关执业团队已转回中兴华。

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并提议，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决定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变更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事宜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16 年 01 月 28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详细内容请见 2016 年 01 月 12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 2016-004）。
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一日